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7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归还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鼎泰芯源晶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泰芯源”）拟归还关联方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借款本金及利息金额 3,048.29 万元、1,016.03 万元。

鼎泰芯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付林先生、王兆春先生及另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成君先生在鼎泰芯源分别担任董事长、董事、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控股子公司归还关联方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归还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成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一）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